梁書/卷55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卷五十四 ◄

梁書
卷五十五 列傳第四十九

豫章王綜 武陵王紀 臨賀王正德 河東王譽

► 卷五十六

豫章王綜

豫章王綜字世謙，高祖第二子也。天監三年，封豫章郡王，邑二千戶。五年，出爲使持節、都督南徐州諸軍事、仁威將軍、南徐州刺史，尋進號北中郎將。十年，遷都督郢、司、霍三州諸軍事、雲麾將軍、郢州刺史。十三年，遷安右將軍、領石頭戍軍事。十五年，遷西中郎將，兼護軍將軍，又遷安前將軍、丹陽尹。十六年，復爲北中郎將、南徐州刺史。普通二年，入爲侍中、鎮右將軍，置佐史。

初，其母吳淑媛自齊東昏宮得幸於高祖，七月而生綜，宮中多疑之者。及淑媛寵衰怨望，遂陳疑似之說，故綜懷之。既長，有才學，善屬文。高祖御諸子以禮，朝見不甚數，綜恒怨不見知。每出藩，淑媛恒隨之鎮。至年十五六，尚躶袒嬉戲於前，晝夜無別，內外咸有穢議。綜在徐州，政刑酷暴。又有勇力，手制奔馬。常微行夜出，無有期度。每高祖有敕疏至，輒忿恚形於顏色，羣臣莫敢言者。恒於別室祠齊氏七廟，又微服至曲阿拜齊明帝陵。然猶無以自信，聞俗說以生者血瀝死者骨，滲，卽爲父子。綜乃私發齊東昏墓，出骨，瀝臂血試之。幷殺一男，取其骨試之，皆有驗，自此常懷異志。

四年，出爲使持節、都督南兗兗徐青冀五州諸軍事、平北將軍、南兗州刺史，給鼓吹一部。聞齊建安王蕭寶寅在魏，遂使人入北與之相知，謂爲叔父，許舉鎮歸之。會大

舉北伐。六年，魏將元法僧以彭城降，高祖乃令綜都督衆軍，鎮于彭城，與魏將安豐王元延明相持。高祖以連兵旣久，慮有釁生，敕綜退軍。綜懼南歸則無因復與寶寅相見，乃與數騎夜奔于延明，魏以爲侍中、太尉、高平公、丹陽王，邑七千戶，錢三百萬，布絹三千匹，雜彩千匹，馬五十匹，羊五百口，奴婢一百人。綜乃改名纘，字德文，追爲齊東昏服斬衰。於是有司奏削爵土，絕屬籍，改其姓爲悖氏。俄有詔復之，封其子直爲永新侯，邑千戶。大通二年，蕭寶寅在魏據長安反，綜自洛陽北遁，將赴之，爲津吏所執，魏人殺之，時年四十九。

初，綜旣不得志，嘗作《聽鐘鳴》、《悲落葉》辭，以申其志。大略曰：

聽鐘鳴，當知在帝城。參差定難數，歷亂百愁生。去聲懸窈窕，來響急徘徊。誰憐傳漏子，辛苦建章臺。

聽鐘鳴，聽聽非一所。懷瑾握瑜空擲去，攀松折桂誰相許？昔朋舊愛各東西，譬如落葉不更齊。漂漂孤雁何所棲，依依別鶴夜半啼。

聽鐘鳴，聽此何窮極？二十有餘年，淹留在京域。窺明鏡，罷容色，雲悲海思徒掩抑。

其《悲落葉》云：

悲落葉，連翩下重疊。落且飛，縱橫去不歸。

悲落葉，落葉悲。人生譬如此，零落不可持。

悲落葉，落葉何時還？夙昔共根本，無復一相關。

當時見者莫不悲之。

武陵王紀

武陵王紀字世詢，高祖第八子也。少勤學，有文才，屬辭不好輕華，甚有骨氣。天監十三年，封爲武陵郡王，邑二千戶。歷位寧遠將軍、琅邪彭城二郡太守、輕車將軍、

丹陽尹。出爲會稽太守，尋以其郡爲東揚州，仍爲刺史，加使持節、東中郎將。徵爲侍中，領石頭戍軍事。出爲宣惠將軍、江州刺史。徵爲使持節、宣惠將軍、都督揚南徐二州諸軍事、揚州刺史。尋改授持節、都督益梁等十三州諸軍事、安西將軍、益州刺史，加鼓吹一部。大同十一年，授散騎常侍、征西大將軍、開府儀同三司。

初，天監中，震太陽門，成字曰「紹宗梁位唯武王」，解者以爲武王者，武陵王也，於是朝野屬意焉。及太清中，侯景亂，紀不赴援。高祖崩後，紀乃僭號於蜀，改年曰天正。立子圓照爲皇太子，圓正爲西陽王，圓滿竟陵王，圓普南譙王，圓肅宜都王。以巴西、梓潼二郡太守永豐侯撝征西大將軍、益州刺史，封秦郡王。司馬王僧略、直兵參軍徐怦並固諫，紀以爲貳於己，皆殺之。永豐侯撝歎曰：「王不免矣！夫善人、國之基也，今反誅之，不亡何待！」又謂所親曰：「昔桓玄年號大亨，識者謂之『二月了』，而玄之敗實在仲春。今年曰天正，在文爲『一止』，其能久乎？」

太清五年夏四月，紀帥軍東下至巴郡，以討侯景爲名，將圖荊陝。聞西魏侵蜀，遣其將南梁州刺史譙淹迴軍赴援。五月日，西魏將尉遲迥帥衆逼涪水，潼州刺史楊乾運以城降之，迥分軍據守，卽趨成都。丁丑，紀次于西陵，舳艫翳川，旌甲曜日，軍容甚盛。世祖命護軍將軍陸法和於硤口夾岸築二壘，鎮江以斷之。時陸納未平，蜀軍復逼，物情恇擾，世祖憂焉。法和告急，旬日相繼。世祖乃拔任約於獄，以爲晉安王司馬，撤禁兵以配之；幷遣宣猛將軍劉棻共約西赴。六月，紀築連城，攻絕鐵鏁。世祖復於獄拔謝答仁爲步兵校尉，配衆一旅，上赴法和。世祖與紀書曰：「皇帝敬問假黃鉞太尉武陵王：自九黎侵軼，三苗寇擾，天長喪亂，獯醜馮陵，虔劉象魏，黍離王室。朕枕戈東望，泣血西浮，殞愛子於二方，無諸侯之八百，身被屬甲，手貫流矢。俄而風樹之酷，萬恨始纏，霜露之悲，百憂繼集，扣心飲膽，志不圖全。直以宗社綴旒，鯨鯢未剪，嘗膽待旦，龔行天罰，獨運四聰，坐揮八柄。雖復結壇待將，褰帷納士，拒赤壁之兵，無謀於魯肅；燒烏巢之米，不訪於荀攸；才智將殫，金貝殆竭，傍無寸助，險阻備嘗。遂得斬長狄於駒門，挫蚩尤於楓木。怨恥旣雪，天下無塵，經營四方，專資一力，方與岳牧，同茲清靜。隆暑炎赫，弟比何如？文武具僚，當有勞弊。今遣散騎常侍、光州刺史鄭安忠，指宣往懷。」仍令喻意於紀，許其還蜀，專制岷方。紀不從命，報書如家人禮。

庚申，紀將侯叡率衆緣山將規進取，任約、謝答仁與戰，破之。旣而陸納平，諸軍並西赴，世祖又與紀書曰：「甚苦大智！季月煩暑，流金爍石，聚蚊成雷，封狐千里，以茲玉體，辛苦行陣。乃眷西顧，我勞如何？自獯醜憑陵，羯胡叛換，吾年爲一日之長，屬有平亂之功，膺此樂推，事歸當璧。儻遣使乎，良所遲也。如曰不然，於此投筆。友

于兄弟，分形共氣。兄肥弟瘦，無復相代之期；讓棗推梨，長罷歡愉之日。上林靜拱，聞四鳥之哀鳴；宣室披圖，嗟萬始之長逝。心乎愛矣，書不盡言。」大智，紀之別字也。紀遣所署度支尚書樂奉業至于江陵，論和緝之計，依前旨還蜀。世祖知紀必破，遂拒而不許。

丙戌，巴興民苻昇、徐子初等斬紀硤口城主公孫晃，降于衆軍。王琳、宋簉、任約、謝答仁等因進攻侯叡，陷其三壘，於是兩岸十餘城遂俱降。將軍樊猛獲紀及其第三子圓滿，俱殺之於硤口，時年四十六。有司奏請絕其屬籍，世祖許之，賜姓饕餮氏。

初，紀將僭號，妖怪非一。其最異者，內寢柏殿柱繞節生花，其莖四十有六，靡靡可愛，狀似荷花。識者曰：「王敦杖花，非佳事也。」紀年號天正，與蕭棟暗合，僉曰「天」字「二人」也，「正」字「一止」也。棟、紀僭號，各一年而滅。

臨賀王正德

臨賀王正德字公和，臨川靖惠王第三子也。少粗險，不拘禮節。初，高祖未有男，養之爲子。及高祖踐極，便希儲貳，後立昭明太子，封正德爲西豐侯，邑五百戶。自此怨望，恒懷不軌，瞬睨宮扆，覬幸災變。普通六年，以黃門侍郎爲輕車將軍，置佐史。頃之，遂逃奔于魏，有司奏削封爵。七年，又自魏逃歸，高祖不之過也。復其封爵，仍除征虜將軍。

中大通四年，爲信武將軍、吳郡太守。徵爲侍中、撫軍將軍，置佐史，封臨賀郡王，邑二千戶，又加左衛將軍。而凶暴日甚，招聚亡命。侯景知其有姦心，乃密令誘說，厚相要結。遺正德書曰：「今天子年尊，姦臣亂國，憲章錯謬，政令顛倒，以景觀之，計日必敗。況大王屬當儲貳，中被廢辱，天下義士，竊所痛心，在景愚忠，能無忿慨？今四海業業，歸心大王，大王豈得顧此私情，棄茲億兆！景雖不武，實思自奮。願王允副蒼生，鑒斯誠款。」正德覽書大喜曰：「侯景意暗與我同，此天贊也。」遂許之。及景至江，正德潛運空舫，詐稱迎荻，以濟景焉。朝廷未知其謀，猶遣正德守朱雀航。景至，正德乃引軍與景俱進，景推正德爲天子，改年爲正平元年，景爲丞相。臺城沒，復太清之號，降正德爲大司馬。正德有怨言，景聞之，慮其爲變，矯詔殺之。

河東王譽

河東王譽字重孫，昭明太子第二子也。普通二年，封枝江縣公。中大通三年，改封河東郡王，邑二千戶。除寧遠將軍、石頭戍軍事。出爲琅邪、彭城二郡太守。還除侍中、輕車將軍，置佐史。出爲南中郎將、湘州刺史。

未幾，侯景寇京邑，譽率軍入援，至青草湖，臺城沒，有詔班師，譽還湘鎮。時世祖軍于武城，新除雍州刺史張纘密報世祖曰：「河東起兵，岳陽聚米，共爲不逞，將襲江陵。」世祖甚懼，因步道間還，遣諮議周弘直至譽所，督其糧衆。譽曰：「各自軍府，何忽隸人？」前後使三反，譽並不從。世祖大怒，乃遣世子方等征之，反爲譽所敗死。又令信州刺史鮑泉討譽，幷與書陳示禍福，許其遷善。譽不答，修浚城池，爲拒守之計。謂鮑泉曰：「敗軍之將，勢豈語勇？欲前卽前，無所多說。」泉軍于石槨寺，譽帥衆逆擊之，不利而還。泉進軍于橘洲，譽又盡銳攻之，不剋。會已暮，士卒疲弊，泉因出擊，大敗之，斬首三千級，溺死者萬餘人。譽於是焚長沙郭邑，驅居民於城內，鮑泉度軍圍之。譽幼而驍勇，兼有膽氣，能撫循士卒，甚得衆心。及被圍旣久，雖外內斷絕，而備守猶固。後世祖又遣領軍將軍王僧辯代鮑泉攻譽，僧辯築土山以臨城內，日夕苦攻，矢石如雨，城中將士死傷者太半。譽窘急，乃潛裝海船，將潰圍而出。會其麾下將慕容華引僧辯入城，譽顧左右皆散，遂被執，謂守者曰：「勿殺我！得一見七官，申此讒賊，死亦無恨。」主者曰：「奉命不許。」遂斬之，傳首荊鎮，世祖反其首以葬焉。

初，譽之將敗也，私引鏡照面，不見其頭；又見長人蓋屋，兩手據地瞰其齋；又見白狗大如驢，從城而出，不知所在。譽甚惡之，俄而城陷。

【史評】

史臣曰：蕭綜、蕭正德並悖逆倡狂，自致夷滅，宜矣。太清之寇，蕭紀據庸、蜀之資，遂不勤王赴難，申臣子之節；及賊景誅剪，方始起兵，師出無名，成其釁禍。嗚呼！身當管、蔡之罰，蓋自貽哉。[1]

注

↑ 全文以中華書局、一九七三年五月版《梁書》爲本校。

此唐朝作品在全世界都属于公有领域，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，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之前出版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